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一、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收支预算	2
---------------------------	---

一、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收支预算

附表 1-1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59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22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85.87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66.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17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042.85	本年支出合计	1042.85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042.85	支出总计	1042.85

附表 1-2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042.85	1042.85	1042.85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59	659.59	659.59							
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9.59	659.59	659.59							
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9.59	659.59	659.5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22	168.22	168.22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22	168.22	168.22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0	63.90	63.90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3	71.53	71.53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79	32.79	32.79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87	85.87	85.87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87	85.87	85.87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8	51.88	51.88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9	33.99	33.99							
14	213	农林水支出	66.00	66.00	66.00							
15	21301	农业农村	66.00	66.00	66.00							
1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6.00	66.00	66.00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7	63.17	63.17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7	63.17	63.17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17	63.17	63.17							

附表 1-3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042.85	976.85	66.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59	659.59				
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9.59	659.59				
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9.59	659.5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22	168.22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22	168.22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0	63.90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3	71.53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79	32.79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87	85.87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87	85.87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8	51.88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9	33.99				
14	213	农林水支出	66.00		66.00			
15	21301	农业农村	66.00		66.00			
1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6.00		66.00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7	63.17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7	63.17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17	63.17				

附表 1-4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59	659.59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22	168.22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85.87	85.87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66.00	66.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17	63.17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042.85	本年支出合计	1042.85	1042.85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042.85	支出总计	1042.85	1042.85		

附表 1-5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42.85	976.85	66.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59	659.59	
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9.59	659.59	
4	2010301	行政运行	659.59	659.59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22	168.22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22	168.22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90	63.90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3	71.53	
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79	32.79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87	85.87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87	85.87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8	51.88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9	33.99	
14	213	农林水支出	66.00		66.00
15	21301	农业农村	66.00		66.00
1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6.00		66.00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7	63.17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7	63.17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17	63.17	

附表 1-6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76.85	884.09	92.7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9.71	799.71	
3	30101	基本工资	206.13	206.13	
4	30102	津贴补贴	203.05	203.05	
5	30103	奖金	45.48	45.48	
6	30107	绩效工资	86.50	86.5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19	69.19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79	32.79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99	30.99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99	33.99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9	4.49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42	61.42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8	25.68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6		92.76
15	30201	办公费	10.40		10.40
16	30206	电费	2.60		2.60
17	30207	邮电费	1.04		1.04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8	30208	取暖费	19.00		19.00
19	30211	差旅费	2.08		2.08
20	30213	维修(护)费	1.04		1.04
21	30215	会议费	0.22		0.22
22	30216	培训费	0.22		0.22
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24	30228	工会经费	5.10		5.10
25	30229	福利费	5.31		5.31
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0		15.20
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4	84.38	84.38
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	63.90	63.90
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	1.98
30	30302	退休费		18.50	18.50
31	30305	生活补助			
32	30307	医疗费补助			

附表 1-7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附表 1-8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附表 1-9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6.20	16.20		
2	“三公”经费小计	16.20	16.2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5.20	15.2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0	15.20		
9	三、公务接待费	1.00	1.00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单位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5、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6、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8、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9、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10、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

主要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等职责。负责机关综合协调、重要会务及决定事项的督查督办、公文运转、调查研究、综合文稿的起草及审核、保密机要、档案信息、政务公开、值班及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辖区内行政村的村务公开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辖区内行政村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法治建设工作；负责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执法培训及资格管理、行政应复应诉、政府法律顾问事务等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工作；负责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和预算管理，统一管理本级各项政府性收支；负责国有资产和政府性债务管理，承担各项财政性资金监管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

主要承担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及党员的发展、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负责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完善镇党委议事规则，建立基层党组织向镇党委定期述职、报告工作制度，落实“双报到”“三会一课”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负责建立健全党建联席会议和兼职委员制度，承担党建联席会议日常工作；负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具体工作；负责党的政治思想、宣传、精神文明、党务公开、统一战线、民族宗教、人民武装有关工作；领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按权限负责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等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建立健全各项自治制度并予以备案；建立健全村党组织、村委会、监委会、综合服务站、村集体经济合作组织协调联动的村级治理架

构，规范村级事务运行机制，建设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镇村治理体系；负责贯彻执行党的群众工作方针政策，组织收集村民和单位的需求、诉求，向上级反映村民的要求、意见和建议；负责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工资保险、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加强和规范对派驻机构的管理；按权限负责村干部的日常管理、考核培训等工作；做好辖区人才工作；承担人大、政协有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3、应急管理办公室（发展改革办公室）

负责贯彻执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消防、防灾减灾救灾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加强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依法做好辖区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制定本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严格落实应急管理责任，加强基层综合应急队伍建设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负责辖区的消防相关工作，开展消防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查改，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履行辖区森林防护和防火职责，明确责任分工、开展宣传教育、组织防火巡查巡护、组建火灾扑救队伍、做好防灭火物资储备、制定火灾应急处置办法，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做好火灾预防扑救；负责辖区自然灾害救助相关工作，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自然灾害救助款物和捐赠款物的监督检查制度，并及时受理投诉和举报。负责辖区镇道、村道建设管理和镇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贯彻执行发展改革、社会事务、统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拟订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做好经济发展、

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市场主体培育、经济运行分析和统计等工作；负责辖区人口、卫生健康、传染病防治、教育等社会事务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4、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

负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辖区的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按权限负责辖区自然资源保护和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土地调查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镇村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配合做好联合巡查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向上级报告；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职责；按权限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扬尘污染防治、禁止露天焚烧等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河湖的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地下水相关管理和监督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作；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利用工作；在上级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负责辖区内的绿化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5、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中心、社会治理办公室）

根据法律法规和市政府授权，依法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查处传销行为；负责辖区内食品安全统筹协调、宣传教育、隐患排查、信息报送和协助执法等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养犬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联系协调执法机关及时处理养犬管理工作中的问题。

负责强化信息共享和技术支撑，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联通的社会治理分析研判、指挥调度、联动处置体系。负责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企业劳动争议，开展心理疏导、法律咨询和普法宣传教育，处理群众来信来访；进行社区矫正、社区戒毒康复、刑满释放人员接收建档和安置帮教、特殊人群管理；负责网格内信息采集和上报事项的协调处置，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基层平安创建、未成年人保护，做好防范邪教工作，动员志愿者做好各类志愿服务；依托综治信息系统、综治视联网，组织推进“雪亮工程”补点扩面和联网连通、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应用，实现信息共享和视频会议、视频通讯等可视化办公；负责对网格员进行教育培训、管理考核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6、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文化综合服务站）

主要负责法律法规或政策文件明确由本级负责的以及赋权下放的政策咨询、审批办证、项目招标、政府采购等行政审批和便民服务事项的日常管理协调和组织实施工作。承担优化政务服务环境、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在基层延伸、完善权责清单制度等工作。加强“一站式”政务服务大厅标准化建设，推行“全科”综合受理模式和就近办、网上办、简化办，充分发挥综合便民服务作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应用，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负责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就业援助等就业服务工作。按权限做好残疾人保障、社会救助和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负责组织、指导社会各界参与居家养老和空巢、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负责充分发挥文化阵地作用，组织开展时政宣传、文体娱乐、节假日及庆典文艺演出、报刊阅读和科普教育等活动；挖掘、搜集、整理民间文

化艺术遗产，指导群众发展特色文化产业，发展现代文化，做大做强品牌文化；负责文物宣传保护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工作协调机制。负责本辖区综合文化站（室）、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和日常管理、实施免费开放。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7、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负责实施农业发展规划、农业综合开发、农业产业化管理服务、农村集体资产产权制度改革、镇村振兴战略和美丽镇村建设以及生态旅游发展、休闲农业和镇村旅游的开发建设与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和监督，按分工和权限负责村集体财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村民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农民负担监管工作，组织开展农民负担专项检查；按权限落实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负责本辖区农村扶贫开发的具体实施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的宣传，及时处理并上报有关单位和个人报告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依法组织群众协助做好本辖区的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组织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化相关工作；负责辖区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农村供水用水管理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村容和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管理职责；负责组织当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生产者对农业有害生物实施综合治理；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公共场所和镇村病死畜禽收集处理和上报；负责辖区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相关工作；协助开展辖区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农民培训

和技术推广等相关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8、退役军人服务站

负责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指导村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收集录入辖区退役军人的身份信息、政策落实、主要诉求等情况；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咨询和服务；宣传退役军人有关政策，培树就业创业先进典型；组织开展职业教育和免费培训；建立精准帮扶责任制，开展常态化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化解矛盾和思想政治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来信、来访工作；负责依照法定权限，做好本辖区拥军优属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104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2.85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1042.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6.8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884.0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92.76万元；项目支出66.00万元，主要为完成社会事务管理项目，主要用于乡镇服务群众工作维稳经费、环境卫生治理经费、招商引资经费、疫情防控经费、路域治理经费、文化旅游宣讲、村级公用经费、空气站维护经费、防火防汛、安全生产、办公楼修缮、弥补经费不足等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1042.85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62.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4.80万元，主要为人员增加。项目支出减少166.80万元，主要为减少安可计算机购置6.8万元；乡镇服务群众经费16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镇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92.76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机关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离退休干部经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及福利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镇“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6.2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具体安排情况为：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共计安排 15.2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②公车运行维护经费安排 15.2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安排 1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为：压缩开支，厉行节约。

（三）因公出国（境）费。

2024 年安排 0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为：压缩开支，厉行节约。

三、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完成社会事务管理（堡子店）项目，主要用于乡镇服务群众工作维稳经费、环境卫生治理经费、招商引资经费、疫情防控经费、路域治理经费、文化旅游宣讲、村级公用经费、空气站维护经费、防火防汛、安全生产、办公楼修缮、弥补经费不足等支出。

绩效目标：保障我镇主各项工资顺利开展、促进全镇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群众满意度的提升率 $\geq 95\%$ 。

1、社会事务管理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8124P00507510001K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管理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6.00	其中：财政 资金	66.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66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66 万元，其他资金 0 元，资金主要用于我镇维稳经费、环境治理、招商引资、疫情防控等方面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我镇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促进全镇经济发展。 2.保障社会稳定，提高群众幸福指数。此次涉及 32 个行政村，需资金 6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常住人口数量	辖区内常住人口数量	≥42000 人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质量指标	全年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全年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5%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时效指标	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成本指标	辖区内人均补助标准	辖区内人均补助标准	20 元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加强社会事务管理，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成效显著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 年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95%	遵化市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暂行办法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 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 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 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97.70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633001 遵化市堡子店镇人民政府本级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749	197.70
1、房屋（平方米）	1522	23.58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522	23.58
2、车辆（台、辆）	2	23.25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225	150.87

八、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